

债券简称： 河钢 YK01  
债券简称： 河钢 YK02  
债券简称： 河钢 YK06  
债券简称： 河钢 YK10  
债券简称： 23 河钢 11

债券代码： 115858.SH  
债券代码： 115859.SH  
债券代码： 240324.SH  
债券代码： 240433.SH  
债券代码： 240455.SH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 年度）

发行人

**HBIS 河钢**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385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署日期：2024 年 6 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河钢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及河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钢集团”、“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由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	3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	8
第三节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	10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	14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	19
第六节 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20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	21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	22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2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	24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	25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 应对措施 .....	26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	27
第十四节 可续期公司债券特殊发行事项 .....	28
第十五节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	29

##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BIS Group Co., Ltd.

### 二、公司债券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

2023年7月14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542号）注册，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3年8月23日至2023年8月24日，发行人成功发行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河钢YK01，债券代码为115858.SH，品种二：债券简称为河钢YK02，债券代码为115859.SH）。河钢YK01发行规模为12亿元，基础期限为2年，以每2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2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河钢YK02发行规模为8亿元，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3年11月23日至2023年11月24日，发行人成功发行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债券简称为河钢YK06，债券代码为240324.SH）。河钢YK06发行规模为15亿元，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3年12月18日至2023年12月19日，发行人成功发行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债券简称为河钢YK10，债券代码为240433.SH）。河钢YK10发行规模为10

亿元，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3年12月27日，发行人成功发行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六期）（债券简称为23河钢11，债券代码为240455.SH）。23河钢11发行规模为15亿元，期限为2年。

截至目前，上述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 三、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 （一）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河钢 YK01
债券代码	115858.SH
起息日	2023 年 8 月 24 日
本金兑付日期	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债券余额	12.00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8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本期债券将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续期选择权、赎回选择权、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未触发
行权日	报告期内未触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河钢 YK02
债券代码	115859.SH
起息日	2023 年 8 月 24 日
本金兑付日期	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债券余额	8.00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0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本期债券将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续期选择权、赎回选择权、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未触发
行权日	报告期内未触发

## （二）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河钢 YK06
债券代码	240324.SH
起息日	2023 年 11 月 24 日
本金兑付日期	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债券余额	15.00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本期债券将一次

	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续期选择权、赎回选择权、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未触发
行权日	报告期内未触发

### （三）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河钢 YK10
债券代码	240433.SH
起息日	2023 年 12 月 19 日
本金兑付日期	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债券余额	10.00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8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本期债券将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续期选择权、赎回选择权、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未触发
行权日	报告期内未触发

### （四）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六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六期）
债券简称	23 河钢 11
债券代码	240455.SH
起息日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27 日
债券余额	15.00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0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按月定期全面排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公开披露各项信息。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发生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 二、持续监测及排查发行人信用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信用风险变化情况，持续监测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债券偿付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根据监管规定或者协议约定，开展信用风险排查，研判信用风险影响程度，了解发行人的偿付意愿，核实偿付资金筹措、归集情况，评估相关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或者风险应对措施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偿债意愿正常。

### 三、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河钢 YK01、河钢 YK02、河钢 YK06、河钢 YK10、23 河钢 11 无增信措施。

#### 四、监督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债券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前，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按照监管要求和协议约定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和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 五、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未涉及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事项。

#### 六、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受托管理人按照《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河钢 YK01、河钢 YK02、河钢 YK06、河钢 YK10、23 河钢 11 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河钢 YK01、河钢 YK02、河钢 YK06、河钢 YK10、23 河钢 11 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事项。

#### 七、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河钢 YK01、河钢 YK02、河钢 YK06、河钢 YK10、23 河钢 11 不涉及付息兑付事宜。受托管理人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 第三节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钢铁的销售。发行人其他业务包括材料贸易、生活服务、医疗健康等。其他收入主要来源于材料贸易收入。发行人材料收入主要包括铁精粉等的销售收入。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规模达 5,455.95 亿元，拥有员工近 9 万人，位列 2023 年《财富》世界 500 强第 229 位、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发布的 MPI 中国钢铁企业竞争力 A+级极具竞争力企业，拥有子分公司 30 余家，集团总部坐落在河北省省会石家庄。2023 年，发行人生铁、粗钢以及钢材产量分别为 3,567 万吨、4,134 万吨和 4,020 万吨，生铁、粗钢以及钢材同比分别增加 2.50%、0.83%和 4.39%。资源掌控方面，发行人实际掌控国内矿石资源量达到 34.80 亿吨。2023 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总收入 4,015.93 亿元，利润总额 51.34 亿元，净利润 31.96 亿元。

#### 二、发行人2023年度经营情况

2023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3,996.21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2.56%；实现利润总额 51.34 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6.06%；实现净利润 31.96 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8.92%；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8 亿元，同比下降 49.55%，主要系受市场周期影响净利润下降及发行人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少数股东权益规模上升综合所致。

最近两年，发行人按产品的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材坯	1,645.31	1,465.67	10.92	41.17	1,769.06	1,576.67	10.88	44.38
矿产品及 其他	1,492.35	1,320.13	11.54	37.34	1,297.43	1,103.79	14.93	32.55
其他业务	858.56	807.62	5.93	21.48	919.50	875.65	4.77	23.07
<b>合计</b>	<b>3,996.21</b>	<b>3,593.42</b>	<b>10.08</b>	<b>100.00</b>	<b>3,985.99</b>	<b>3,556.11</b>	<b>10.78</b>	<b>100.00</b>

营业收入方面，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分为材坯、矿产品及其他。2023 年，发行人材坯板块的收入约占营业收入的 41.17%，矿产品及其他板块的收入约占营业收入的 37.34%，其他业务板块的收入约占营业收入的 21.48%。

### 三、发行人2023年度财务状况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率
资产总额	5,455.95	5,395.60	1.12
负债总额	4,088.25	4,023.42	1.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16.06	632.53	-2.60
股东权益	1,367.70	1,372.18	-0.33

单位：亿元、%

资产项目	2023 年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原因
衍生金融资产	2.52	3.72	-32.14	货币远期合约业务规模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14.09	29.18	-51.71	票据贴现业务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21.71	40.47	-46.35	收回前期应收款项所致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93	9.20	-46.42	股票质押和债券逆回购业务规模下降所致
合同资产	0.08	0.04	88.94	邯钢气体业务增加所致
债权投资	0.40	0.26	52.84	国债逆回购投资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82	25.47	32.78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规定，租赁负债业务按照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17	34.81	-33.43	设备转入在建工程，导致预付工程与设备款项目金额减少所致

单位：亿元、%

负债项目	2023 年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原因
衍生金融负债	3.78	6.33	-40.31	货币远期合约业务规模减少
其他应付款	39.91	63.48	-37.14	应付往来基建款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9.15	173.32	141.8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重分类到本科目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0.16	0.29	-44.57	商品远期业务规模减少导致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3,996.21	3,985.99	0.26
营业利润	52.53	56.40	-6.86
利润总额	51.34	54.65	-6.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	3.33	-49.55
净利润	31.96	35.09	-8.92

发行人 2023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68 亿元，较 2022 年下降 49.55%，主要系受市场周期影响净利润下降及发行人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少数股东权益规模上升综合所致。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73	177.13	-2.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47	-225.30	-13.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	52.47	-103.56

2023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7 亿元，较 2022 年降低 103.57%，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四）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度/末	2022 年度/末	增减率
流动比率	0.77	0.88	-12.50
速动比率	0.51	0.57	-10.53
资产负债率	74.93	74.57	0.48
EBITDA	295.81	317.24	-6.7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9	0.10	-10.0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18	2.32	-6.0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0.82	26.53	16.17
存货周转率（次）	6.24	7.04	-11.36

2023 年末，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同比下降 12.50%，速动比率同比下降 10.53%，

资产负债率同比增长 0.48%，虽有所波动但整体来看较为稳定。2023 年度，发行人的 EBITDA 和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均小幅下降，同比降幅分别为 6.76% 和 6.03%。

##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一）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河钢 YK01
债券代码	115858.SH
募集资金总额	12.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2.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或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如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存在违规使用情况的话，请调整相应区间并进行披露）	不适用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约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河钢 YK02
债券代码	115859.SH
募集资金总额	8.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8.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或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如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存在违规使用情况的话，请调整相应区间并进行披露）	不适用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约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 （二）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持续发展公司债券（第三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河钢 YK06
债券代码	240324.SH
募集资金总额	15.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5.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或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如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存在违规使用情况的话，请调整相应区间并进行披露）	不适用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约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 (三)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简称	河钢 YK10
债券代码	240433.SH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或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如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存在违规使用情况的话,请调整相应区间并进行披露)	不适用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约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 (四)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六期)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简称	23 河钢 11
债券代码	240455.SH
募集资金总额	15.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5.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债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完成发行,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或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如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存在违规使用情况的话，请调整相应区间并进行披露）	不适用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约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经按照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六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了公司内部规定的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程序。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河钢YK01、河钢YK02、河钢YK06、河钢YK10、23河钢11的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均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一致。

##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河钢YK01、河钢YK02、河钢YK06、河钢YK10、23河钢11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与划转。目前专项账户运行正常。

##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与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性的核查情况

经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已经按照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六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使用与发行人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一致。

##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告了《河钢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2 年）》，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告了《河钢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 年）》。针对上述定期报告，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协议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应披未披、披露不及时或者披露信息不准确的情形。

## 第六节 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河钢YK01、河钢YK02、河钢YK06、河钢YK10、23河钢11不涉及兑付兑息。

##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河钢 YK01、河钢 YK02、河钢 YK06、河钢 YK10、23 河钢 11 债券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上述债券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

###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项目	2023 年度/末	2022 年度/末	变动幅度 (%)
资产负债率 (%)	74.93	74.57	0.48
流动比率	0.77	0.88	-12.50
速动比率	0.51	0.57	-10.5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18	2.32	-6.03

从短期指标来看，发行人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流动比率分别为 0.88 和 0.77；速动比率分别为 0.57 和 0.51。发行人短期偿债指标相对平稳。

从长期指标来看，发行人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4.57% 和 74.93%，保持稳定。

从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来看，发行人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32 和 2.18。利息保障倍数的平稳体现了发行人 EBITDA 对利息支出的覆盖程度良好。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河钢 YK01、河钢 YK02、河钢 YK06、河钢 YK10、23 河钢 11 无增信机制。

###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根据约定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未发现河钢 YK01、河钢 YK02、河钢 YK06、河钢 YK10、23 河钢 11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有效性存在异常。

##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河钢 YK01、河钢 YK02、河钢 YK06、河钢 YK10、23 河钢 11 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河钢 YK01、河钢 YK02、河钢 YK06、河钢 YK10、23 河钢 11 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发行人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报告期内，中诚信国际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9 日、2023 年 11 月 15 日、2023 年 12 月 8 日、2023 年 12 月 22 日出具了《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信用评级报告》《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信用评级报告》《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六期）信用评级报告》。根据上述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河钢 YK01、河钢 YK02、河钢 YK06、河钢 YK10、23 河钢 11 的信用等级为 AAA。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出具了《2024 年度河钢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根据上述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中诚信国际将在河钢 YK01、河钢 YK02、河钢 YK06、河钢 YK10、23 河钢 11 的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相关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作为河钢 YK01、河钢 YK02、河钢 YK06、河钢 YK10、23 河钢 11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

##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未发生变动。

##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 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与其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情况，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披露义务并按募集说明书约定采取相应措施。

###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无。

## 第十四节 永续期公司债券特殊发行事项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积极履行对永续期公司债券特殊发行事项的持续关注。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尚未行使河钢 YK01、河钢 YK02、河钢 YK06、河钢 YK10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续期选择权、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赎回选择权等权利，未触发强制付息事件。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等相关规定，发行人仍将河钢 YK01、河钢 YK02、河钢 YK06、河钢 YK10 分类为权益工具。

## 第十五节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 （一）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代码	115858.SH
债券简称	河钢 YK01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未用于科创项目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河钢集团装备基本实现了大型化、现代化改造，具备了国内品种规格最全、产能规模最大、节能环保指标一流的技术装备优势。依托这些技术装备，发行人攻克汽车钢、管线钢等领域 200 余项关键技术，具备汽车整车用板材生产能力，获得全球汽车制造商供货认证，还是国内核电用钢领军者，是国内唯一能够自主生产系列大厚度海洋工程用高强钢企业。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未设置基金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15859.SH
债券简称	河钢 YK02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河钢集团装备基本实现了大型化、现代化改造，具备了国内品种规格最全、产能规模最大、节能环保指标一流的技术装备优势。依托这些技术装备，发行人攻克汽车钢、管线钢等领域 200 余项关键技术，具备汽车整车用板材生产能力，获得全球汽车制造商供货认证，还是国内核电用钢领军者，是国内唯一能够自主生产系列大厚度海洋工程用高强钢企业。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未设置基金
其他事项	无

### （二）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债券代码	240324.SH
债券简称	河钢 YK06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河钢集团装备基本实现了大型化、现代化改造，具备了国内品种规格最全、产能规模最大、节能环保指标一流的技术装备优势。依托这些技术装备，发行人攻克汽车钢、管线钢等领域 200 余项关键技术，具备汽车整车用板材生产能力，获得全球汽车制造商供货认证，还是国内核电用钢领军者，是国内唯一

债券代码	240324.SH
	能够自主生产系列大厚度海洋工程用高强钢企业。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未设置基金
其他事项	无

### （三）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

债券代码	240433.SH
债券简称	河钢 YK1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河钢集团装备基本实现了大型化、现代化改造，具备了国内品种规格最全、产能规模最大、节能环保指标一流的技术装备优势。依托这些技术装备，发行人攻克汽车钢、管线钢等领域 200 余项关键技术，具备汽车整车用板材生产能力，获得全球汽车制造商供货认证，还是国内核电用钢领军者，是国内唯一能够自主生产系列大厚度海洋工程用高强钢企业。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未设置基金
其他事项	无

### （四）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六期）

债券代码	240455.SH
债券简称	23 河钢 11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河钢集团装备基本实现了大型化、现代化改造，具备了国内品种规格最全、产能规模最大、节能环保指标一流的技术装备优势。依托这些技术装备，发行人攻克汽车钢、管线钢等领域 200 余项关键技术，具备汽车整车用板材生产能力，获得全球汽车制造商供货认证，还是国内核电用钢领军者，是国内唯一能够自主生产系列大厚度海洋工程用高强钢企业。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未设置基金
其他事项	无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受托管理人积极履行对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情况的持续关注。发行人为科创企业类发行人，河钢 YK01、河钢 YK02、河钢 YK06、河钢 YK10、23 河钢 11 募集资金均用于偿还发行人到期债务，不涉及

募投项目、设立基金的情况。

(本页无正文, 为《河钢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度)》  
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7日